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呂書浩
電話：(02)2420-1122轉1307
電子信箱：face121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1002328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70000A_1100232837A00_ATTCH1.pdf）

裝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有關公務人員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防疫期間申請延長婚假實施期限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7月12日部法二字第110536660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(請張貼於電子公布欄)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(基隆市立仁愛之家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7/16 09:55:38

線